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6-005

##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1号）等有关规定精神，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秩序，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于2015年7月13日披露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公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合适的时机，将通过合法的方式积极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近日，公司接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现有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立即将公司对资本市场负责任的形象，做出本次增持的决定。

## 二、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姓名	职务	拟增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杨树鹏	董事长	500万股-2600万股	0.39%-1.97%
李玉林	总经理	100万股-1000万股	0.079%-0.79%
鞠国英	副总经理	100万股-1000万股	0.079%-0.79%
张代敏	副总经理	100万股-1000万股	0.079%-0.79%
王美英	监事	100万股-1000万股	0.079%-0.79%
马殿云	监事	100万股-1000万股	0.079%-0.79%
马菊萍	监事	100万股-1000万股	0.079%-0.79%

1.本公司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董监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持续关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3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第一期、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亿元。具体内容请见2015年10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7)。

公司已于2015年11月16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SCP289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

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

注册有效期内，公司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目前，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已完成发行，募集资金5亿元人民币

已全额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完成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2亿元的发行，由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票面利率固定发行，最终确定的利率为5.60%，簿

记建档日期为：2016年1月22日-2016年1月25日，起息日为2016年1月26日，期限为270天。

有关公司此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详细参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

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 (二)201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

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完成201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3亿元的发行，由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固定利率发行，最终确定的利率为5.60%，簿

记建档日期为：2016年1月22日，起息日为2016年1月26日，期限为270天。有关公司此次超

短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参见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公告编号:2016-004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16-004

##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光泽县人民政府下发的《光泽县人民政府关于拨付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疫病防控和生态环境保护补助资金的通知》(2016)10号)，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应接收光泽县人民政府拨付的2015年度肉鸡产业生产补助资金共计1900万元，具体补助项目为疫病防控补助1600万元以及生态环境保护补助300万元，目前该补助资金1900万元已经全额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补助资金1900万元列入2016年营业外收入，将对公司2016年利润产生正面影响。该损益最终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公司现任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初步意见，认为公司对该笔补助资金计入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现有会计政策的规定。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4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聘解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职基金经理姓名 杨锐文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锐文

离任原因 公司投资部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6年1月27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仍担任景顺长城优胜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资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P)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4.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0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聘解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职基金经理姓名 杨锐文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任原因 公司投资部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6年1月27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仍担任景顺长城资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5.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4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聘解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职基金经理姓名 杨锐文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任原因 公司投资部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6年1月27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仍担任景顺长城资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4.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0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聘解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职基金经理姓名 杨锐文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任原因 公司投资部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6年1月27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仍担任景顺长城资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4.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0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聘解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职基金经理姓名 杨锐文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明春

离任原因 公司投资部门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6年1月27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仍担任景顺长城资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4.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0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lt;p